

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2023 年度单位决
算

目录

一、概况	2
（一）单位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二、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3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5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6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8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9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4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8
三、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4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4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25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5
四、名词解释	30
五、附件	33

一、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依法办理婚姻登记，补发婚姻登记证，出具婚姻登记记录证明，受理、上报撤销受胁迫的婚姻。
2. 宣传婚姻法律、倡导文明婚俗、倡导自愿婚前检查。
3. 承担婚姻登记档案的立卷管理和移交工作。
4. 承担婚姻登记的统计工作。
5.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主任室、业务室。

二、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金额	项 目	行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9.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3.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9.30	本年支出合计	58	329.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 计	31	329.30	总 计	62	329.30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9.30	329.30	0.00	0.00	0.00	0.00	0.00
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329.30	329.3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9.30	329.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36	32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14.21	31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14.21	31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5	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	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5	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4	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4	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	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4	2.74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单位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9.30	175.30	154.00	0.00	0.00	0.00
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329.30	175.30	154.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9.30	175.30	154.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36	169.36	154.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14.21	160.21	154.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14.21	160.21	154.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5	9.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	6.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5	3.0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4	5.9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4	5.9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	3.2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4	2.7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9.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3.36	323.3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94	5.9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9.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9.30	329.3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 计	32	329.30	总 计	64	329.30	329.3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329.30	175.30	15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36	169.36	154.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14.21	160.21	154.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14.21	160.21	15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5	9.1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	6.1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5	3.0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4	5.9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4	5.9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	3.2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4	2.74	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41	30201	办公费	1.1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12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39.8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7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1.44	30205	水费	0.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0	30206	电费	3.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5	30207	邮电费	2.4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2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7	30211	差旅费	0.13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3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8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2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1.15	公用经费合计					24.1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 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公开 1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0.12	0.12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3. 公务接待费	0.12	0.1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因公出国（境）费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

三、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329.30 万元,支出总计 329.3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各增加 15.19 万元,增长 4.84%,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婚姻登记因补领证工作业务量大导致档案整理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29.3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329.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29.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29.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5.30 万元,占 53.23%;项目支出 154.00 万元,占 46.7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29.30 万元,支出总计 329.3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各增加 15.19 万元,增长

4.8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婚姻登记因补领证工作业务量大导致档案整理费支出较上年增加。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357.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9.3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19 万元，增长 4.84%。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婚姻登记因补领证工作业务量大导致档案整理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9.3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23.36 万元，占 98.20%；卫生健康支出（类）5.94 万元，占 1.8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57.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9.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

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342.8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14.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5.8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基本养老金缴费基数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2.9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3.2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基本医保费年初预算安排充足。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2.4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5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缴费标准按职工实际年龄界定，实际支出数有不确定性因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5.3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1.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4.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年预算为调整后预算，决算支出等于调整后预算。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占 0.00%，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未安排预算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占 0.00%，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车辆编制；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2 万元，占 100.00%，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0.21 万元，下降 63.6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用餐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未安排预算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无公务用车车辆编制，年初无预算安排。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

要原因是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无公务用车车辆编制，年初无预算安排。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无公务用车车辆编制，年初无预算安排。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0.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累计 8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兄弟省（市、区）来德进行调研等支出。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用餐标准。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2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兄弟省（市、区）来德进行调研，接待 1 批次，累计 8 人次。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6.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4.5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6.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

合同金额 66.3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1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

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3 年度只有 1 个一级预算项目。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随决算公开 2023 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详见附件）。其中，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具体情况如下：

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4 万元，执行数为 1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结婚登记约 2500 对，离婚登记约 650 对，补领证件约 15000 件；二是质量指标，婚姻登记合格率达到 100%；三是社会效益，1. 婚姻家庭辅导工作帮助当事人顺利走入婚姻家庭生活，帮助婚姻当事人排解各种家庭危机，保护婚姻、家庭稳定，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2. 补充完善婚姻登记证电子证照库，推进减证便民；四是服务对象满意度，婚姻对象满意度要达到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502-德清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502008-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54	154	154	0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0	154	154	154	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婚姻登记处各项工作有序、平稳开展; 2: 开展婚姻家庭辅导; 3: 开展集中补领婚姻登记证工作。		2023 年完成结婚登记 2455 对, 离婚登记 823 对, 补领登记证 10064 件, 婚姻家庭辅导有序开展, 完成 13 个婚姻家庭辅导驿站建设并投入使用。				
目标偏离原因分析		无。						
整改措施及建议		无。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00分)	数量指标(25.00分)	结 婚 离 婚 证	1: 结 婚 登 记 约 2500 对, 离 婚 登 记 约 650 对, 补 领 证 件 约 15000 件。本	优本	25.00	25.00	
		质量指标(25.00分)	登 记 合 格 率	登 记 合 格 率 100%	优 百 分 比	25.00	25.00	

				百分比			
		时效指标(0分)				0	
		成本指标(0分)				0	
		经济效益(0分)				0	
	效益指标 (25.00分)	社会效益(25.00分)	婚姻家庭辅导、补领证工作	1: 婚姻家庭辅导工作帮助当事人顺利走入婚姻家庭生活, 帮助婚姻当事人排解各种家庭危机; 保护婚姻、家庭稳定, 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2: 补充完善婚姻登记证电子证照库, 推进减证便民。	优次	25.00	25.00

		生态效益(0分)					0	
		可持续影响(0分)					0	
	满意度指标 (25.0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25.00分)	婚 姻 工 作 满 意 度	= 100%	100%	25.00	25.00	
总 分						100	100	
自评 结论	优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本单位 2023 年只有 1 个 2 及项目。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评价项目。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

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指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优抚安置、救灾减灾、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婚姻登记、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

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五、附件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清单

编制单位：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序号	预算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论
1	德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专项业务费	优

德清县民政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

项目单位 德清县民政局

主管部门 德清县财政局

评价类型 事前评价 ☐ 事中评价 ☐ 事后评价 ☒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 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 部门（单位）评价组 ☒ 财政评价组 ☐

2024 年 8 月 20 日

德清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			
项目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预算数(万元)	调整预算(万元)		决算数(万元)
年初财政结余			0.81	61.37		375.0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334.97	14,528.63		14,528.6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5.08	4,654.14		4,654.14
事业收入			842.33	943.56		875.36
其他收入			389.00	329.07		305.91
合计			17,572.19	20,516.76		20,739.12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项目			预算数(万元)	调整预算(万元)		决算数(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5.48	16,269.52		16,267.12
卫生健康支出			103.04	112.38		112.38
城乡社区支出			1,850.00	1,850.00		1,850.00
农林水支出			646.80	720.80		720.80
住房保障支出			16.87	-		-
其他支出			280.00	1,564.06		1,564.06
小计			17,572.19	20,516.76		20,514.36
2023 年财政结余			-	-		224.76
三、项目绩效情况						
			预 期		实 际	
项目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县民政系统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民政部门的工作部署，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将新发展理念和要求贯彻融入到民政工作各领域、全过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踊跃投身“在湖州看见美丽中国”实干争先主题实践，卯足干劲、克难攻坚，努力打造“幸福民政”德清品牌。		2023 年民政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部门的关心支持下，民政系统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全力兜底线促共富，织密了基本民生保障网，全力补短板优服务，提升了老人生活幸福感；全力抓改革惠民生，夯实了民生服务主阵地；全力强基层抓共建，焕发了社会治理新活力。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得分	评分标准

部门 整体 绩效 指标	产出 与效果 —— 部门 履职 核心 指标 (90 分)	一类指标（重点工作完成情况）（50分）		根据县委办、县府办对2022年度综合考核结果，对部门完成各级党委政府重点工作进行评价。	50	50	根据《中共德清县委办公室德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2023年度镇（街道）、县级机关部门、高新区办局（中心）综合考核结果的通知》德委办（2024）1号，民政局的考核结果为一等，得50分。
		二类绩效指标（创新“幸福吾社”品牌）	增强现代社区支撑力	1、新增省级引领型农村社区7个，力争创建省级现代社区4个；2、新建社区服务综合体7个，居民会客厅6个，新（改、扩）建城乡社区服务中心8家。上述指标都完成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1	依据预先设定的关键指标及权重。
			提升优质服务供给力	1、出台《德清县关于进一步加强专职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的若干意见》；2、专职社区工作者中取得社会工作职业资格水平证书达50%；3、优化持证社工进站报到机制，报到率达70%以上；4、选拔培养全县首批社会工作领军人才和首批社会工作督导人才20人，力争省、市督导各1人，新增持证社会工作人才225名。上述指标都完成得4分，否则酌情扣分。	4	4	
			激发社会组织内生力	1、落实《促进社会组织和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助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实施意见》，制定社会组织内部纠纷解决和风险防范机制、僵尸型社会组织退出操作规程等7个配套文件；2、争创5A级社会组织2家以上。培育县级以上品牌社会组织3家，培育市级及以上社会组织领军人物3名。上述指标都完成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2	
			做精社会救助服务	1、迭代升级“善居工程”项目，居家环境改造完成80户，家电配备完成100户；2、将困难大	2	2	

		“幸福 无忧” 品牌)		学生最低生活保障年标准提高到 13000 元以上。上述指标都完成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做深救助整合文章	社会救助“一件事”惠民联办 22 项以上。上述指标都完成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1	1	
			做细特殊群体关爱	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做好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审定工作，完善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健全残疾人两项补贴年度定期复核机制；上述指标都完成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2	
		二类绩效指标 (提标提档养老服务“幸福舒心”品牌)	深化养老体制机制建设	出台《全县养老机构管理办法》，规范运营方式。建立高龄津贴和长寿保健补助金制度，分别给予高龄津贴每月 60 元和长寿保健补助金 500 元补助。上述指标都完成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2	
			推进服务精准供给改革	打造“五社联动”社区养老共同体示范点 2 个，建设镇（街道）康养联合体 4 家。上述指标都完成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2	
			抓实民生实事项目落地	1、打造全省先进认知症照护智慧化专区，新增认知症床位 96 张以上，新增持证养老护理员 80 人以上；2、提升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 10 家；3、实施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提升行动，计划提升 15 家，并在 22 家村（社）级居家养老照料中心配置智能服务终端；4、村（社区）助餐服务覆盖率至 85%以上。上述指标都完成得 5 分，否则酌情扣分。	5	5	
		二类绩效指标（健全建好未成年人“幸福	政策创优夯实工作基础	1、完善监测预防、强制报告、应急处置、评估帮扶、监护干预“五位一体”的救助保护机制，将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2、推进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 100%实体化运行。上述指标都完	2	2	

	成长” 品牌)		成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精准服务满足个性需求	携手专业服务机构，开展儿童心理护航个案服务，链接慈善公益组织，为困境儿童提供分类、精准服务。组织开展儿童工作常态化培训，建立日常个案服务登记制度，形成年度儿童个案服务工作集。开展困境未成年人家庭监护能力评估，协同相关部门牵头制定可行性实施方案。上述指标都完成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2	
		阵地建设护航阳光未来	1、培育和发展儿童服务类社会组织 4 家以上；2、力争创建省级示范型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 1-2 个，累计建成示范性儿童之家 60 家。上述指标都完成得 3 分，否则酌情扣分。	3	3	
	二类绩效 指标（聚能聚力公益事业“幸福至善”品牌）	探索区域新型慈善体系	1、慈善信托备案资金规模达到 300 万元；2、制定《“德清慈善奖”评选办法》，对优秀慈善组织、慈善项目等予以激励。上述指标都完成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2	
		构建县域慈善联合体	1、培育慈善组织新增 2 家以上；2、新增慈善文化实践示范基地 1 个，慈善文化实践基地 13 个。上述指标都完成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2	
		开展慈善助力共富行动	培育公益服务项目不少于 13 个。上述指标完成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1	
	二类绩效 指标（延展延伸公共服务“幸福暖心”品牌）	深化生态殡葬惠民服务	争创省级节地生态安葬示范点 2 个，建设新农村集中治丧点 1-2 个。上述指标都完成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1	
		优化婚姻登记延伸服务	成立德清县婚姻家庭协会，建设室外颁证基地 2 个、“1+13+N”幸福驿站 13 个。上述指标都完成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2	
		细化地名文化管理服务	落实新《地名管理条例》，制定《德清县 2022-2030 地名规划》。上述指标都完成	1	1	

				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强化水库移民致富服务	1、扶持移民村投资优质股权项目，安排生产开发性项目年度资金占比不低于 50%；2、打造东中西美丽移民村示范带，建成新时代美丽移民村 3 个。上述指标都完成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2	
	社会评价（10 分）	社会满意度（10 分）		反映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的满意度。	10	9.64	得分=满意度*分值
评价辅助指标	政策和项目绩效（35 分）	重大政策绩效（15 分）		抽评部分重大政策的绩效情况，包括中央及省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纳入集中财力办大事政策体系的重要政策等。	15	15	对政策执行的履职是否到位：资金分配合理，不扣分；资金使用过程监管，不扣分；考核评价到位，不扣分。
		项目支出绩效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质量（10 分）	本部门评价年度的项目支出绩效财政抽评结果与自评结果的差异度。	10	8	部门抽评项目 2 个，其中“儿童之家补助项目”自评结果中，抽财政评结果优，扣 2 分。
			实际绩效（10 分）	本部门项目支出中财政抽评中是否有发现低效无效项目。	10	10	项目支出财政抽评中，未出现项目结论为“中”或“差”情况，不扣分
		评价辅助指标	预算绩效管理质量（15 分）	绩效主体责任落实		按省、市、县党委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落实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5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质量（10 分）				“产出与效果”指标体系是否涵盖本部门主要职责；指标值设置是否科学；指标权重设置是否合理。	10	10	部门整体绩效“产出与效果”指标体系涵盖本部门主要职责，指标值设置科学，指标权重设置较为合理。不扣分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					98.64		
评价辅助指标					48		
总分合计（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得分+评价辅助指标得分）*100/150 换算					97.76		
评价结果					优		
评价结果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指标分值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 字	

泮菲雲	办公室主任	德清县民政局	
钱洪亮	计划财务科科长	德清县民政局	
沈 琦	社会救助与福利科科长	德清县民政局	
王国萍	养老服务科科长	德清县民政局	
姚建琴	计划财务科工作人员	德清县民政局	

填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五、评价报告文字综述

（一）基本概况

1. 部门机构设置

德清县民政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内设机构主要为：办公室、计划财务科、社会组织管理科（挂行政许可科牌子）、社会救助与福利科、基层政权与社区治理科（挂社会工作科牌子）、养老服务科、社会事务科。

2. 部门机构职能

德清县民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民政行政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制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工作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负责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和监督管理。

(3) 牵头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指导和监督全县实施特困人员供养、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承担革命老区建设相关工作。

(4) 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工作。指导社区服务管理和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推进城乡社区建设，组织开展城乡基层治理相关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的设置、撤并、更名的审批工作。

(5) 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全县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6) 拟订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指导孤儿、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的权益保障工作。负责收养登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慈善事业发展规划、政策、主管慈善工作。

(7) 拟订全县养老服务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指导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参与推动养老服务业发展。指导和管理城乡养老机构建设，指导居家养老服务工作。

(8) 负责殡葬管理和婚姻登记管理。

(9) 负责行政区划管理。负责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日常管理工作，调处行政区域边界争议。

(10) 负责民政事业规划财务和统计工作，指导、监督民政事业费的使用管理。负责县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管理工作。

(11) 规范全县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负责全县标准地名资料的编辑和审定。负责县地名核准和对具有地名意义的专业设施名称出具意见。

(12) 负责指导并监督全县大中型水库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指导小型水库移民有关扶持工作。

(13)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 职能转变。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

务。完善社会治理方式，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15) 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3. 部门机构编制

根据德编 2021-23 号文件德清县民政局行政编制 11 名, 德编 2022-55 号文件核定事业编制人员 34 名。实有行政在编 11 人、事业在编 34 人。

4. 年度重点工作

2023 年德清县民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全国、全省、全市、全县两会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民政部门的工作部署，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努力打造“幸福民政”德清品牌，年度重点任务为：（1）创新创优现代社区“幸福吾社”品牌，高质量创建民政部村级议事协商试点和省级智慧社区试点，加快社区服务综合集成改革，优化幸福邻里中心建设和运营机制；（2）铸实铸牢困难群体“幸福无忧”品牌，做精社会救助服务，做深救助整合文章，做细特殊群体关爱。积极打造“物质+服务”、“慈善+救助”的困难帮扶模式，开好“一路相助”共富班车，持续开展低收入群体“幸福无忧”工程；（3）提标提档养老服务“幸福舒心”品牌，深化养老体制机制建设，推进服务精准供给改革，抓实民生实事项目落地；（4）健全建好未成年人“幸福成长”品牌，完善监测预防、强制报告、应急处置、评估帮扶、监护干预“五位一体”的救助保护机制，将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实施困境儿童暖心关爱计划，携手专业服务机构，开展儿童心理护航个案服务，链接慈善公益组织，为困境儿童提供分类、精准服务；（5）聚能聚力公益事业“幸福至善”品牌，探索区域新型慈善体系，构建县域慈善联合体，开展慈善助

力共富行动。以县慈善总会成立 20 周年活动为契机，围绕《关于加快推进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打造“德城大爱”慈善体系；（6）延展延伸公共服务“幸福暖心”品牌，深化生态殡葬惠民服务，优化婚姻登记延伸服务，细化地名文化管理服务，强化水库移民致富服务；（7）凝心铸魂夯实“幸福民政”品牌基础，加强政治生态和意识形态建设，全面贯彻落实从严治党工作责任，深化“清廉机关、模范机关”创建。

5. 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德清县民政局完成以下目标任务：

（1）现代社区“有谋有行”。完成洛舍镇撤洛舍居委会建洛漾社区、禹越镇撤东港村建东港社区、康乾街道新成立金鹅湖社区等的社区规划调整。出台“十条”意见，优化幸福邻里中心（儿童之家）、照料中心建设运营，推行阵地延时服务。

（2）社会救助“有忧有念”。为 100 户困难家庭改善居家环境、200 户困难家庭配全基础家电。69 名困境儿童实现六一微心愿；51 名低收入家庭失能人员免费机构供养；137 名困难大学生实施救助补助。完成 58 家儿童之家星级评定工作；开展专项救助宣传，妥善安置流浪乞讨人员。

（3）养老服务“有康有养”。完成 15 家村（社区）级别照料中心提升改造，36 家照料中心配备无感终端，新增认知症障碍床位 126 张、持证护理员 189 人。新建康养联合体 7 家，试点 5 个镇街打造“五社联动”社区养老共同体。

（4）慈善事业“有爱有光”。出台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慈善联合体文件，成立县慈善联合总会，选树第二届慈善奖 82 个，探索推出“德益餐”公益共富项目；新增慈善组织 6 家，慈善信托资金规模达 310 万元。

（5）社会事务“有思有为”。实施殡葬设施提升项目，完成全县婚姻登记补领证工作，打造省级婚俗改革试点“姻有德 缘自清”品牌，成立德清县婚姻家庭协会，建设室外颁证基地 2 个、“1+13+N”幸福驿站 13 个，开展“跨省通办”便民服务。

6.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初德清县民政局采购预算数1,791.75万元，实际采购数3,582.41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199.94%，执行率偏高主要系福利院迁扩建后续调整导致。

7. 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德清县民政局固定资产账面原值7402.99万元，其中：房屋构筑物4594.41万元，设备2161.08万元，办公家具182.60万元，车辆464.90万元。部门已制定资产管理制度并下发至各个科室，各科室人员严格执行资产管理制度。资产配置严格按照县财政局相关文件执行，各科室填报采购计划并由相关科室审批后统一购置，并及时入账，并在系统内填报各项资产变动情况。资产处置按处置流程进行手续报批，手续完成后再进行处置。

（二）部门执行情况

1. 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收入预算17,572.19万元，调整预算数20,455.39万元，决算数20,364.0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55%。

2023年支出预算17,572.19万元，调整预算数20,516.76万元，决算数20,514.3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99%。

2023年度财政资金上年结余375.08万元，收入20,364.04万元，支出20,514.36万元，结余224.76万元。

2、资金管理情况

德清县民政局严格按照文件规定进行财政资金拨付使用，总体上各项财务制度执行到位，财务管理情况较好，专项资金监管比较规范。

3、内控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根据中央和省市的有关规定，德清县民政局建立健全部门各项管理制度。目前已出台了《德清县民政局制度汇编》，主要包括学习制度、会议管理制度、公文处理制度、请示报告制度、AB岗工作制度、请销假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公务接待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物品采购管理制度、人事、财务、工程建设、行政审批、物资采购分层监管制度、民政系统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行政执法程序制度、车辆管理制度、机关工作人员差旅费有关规定、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等多项内

控管理制度，制度明确了领导小组以及相关工作人员的工作职责。制度还明确了项目授权审批权限方面规定，从文件上规定了资金的实施使用监管，保证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实际执行时各科室人员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一方面在预算、收支，政府采购程序方面无违规情况，同时加强了对差旅费、会议培训费的管理；另一方面压缩一般性支出，减少非刚性支出，对于“三公”经费支出严格把关，严格落实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公务接待制度，严格控制接待人数及标准，公务接待费支出得到了进一步控制。

（三）项目绩效

1. 总体绩效情况

2023 年德清县民政局严格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的总体工作部署，根据年初部门计划中的工作目标及财政预算计划，积极履职，强化管理，加强预算收支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保障服务职能，履职基本到位，专项经费得到了制度保障。预算管理方面，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等于 100%，强化预算制定和执行管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建设，支出总额基本控制在预算总额内，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基本圆满完成，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

2. 各项工作具体成效

（1）高质量完成省级智慧社区试点终期评估验收工作，并被评为优秀等次；高标准创建省级社会服务机构非营利监管长效机制试点及全省清廉社会组织建设观察点，制定出台了社会组织和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1+6”文件。

（2）善居工程改造标准最高提至 6 万元，为 100 户困难家庭改善居家环境、200 户困难家庭配全基础家电。“七优享”工程弱有众扶获二季度全市第一，三季度全省第三。

（3）浙江老年大学教学点落地德清；足额发放高龄津贴，推行“8812349”个性化服务，德馨颐养院以公建国营形式正式启用。探索“居家+社区机构+智慧养老”家门口幸福养老的德清模式，试点 5 个镇街打造“五社联动”社区养老共同体。

(4) 打造“物质+服务”“慈善+救助”困难帮扶模式，迭代升级“需求库”“资源库”，实现救助项目闭环服务。开展第十一届公益创投，设立奖优扶弱百个共富基金，培育公益慈善品牌。幸福阜溪公益基金会获全省首批共同富裕实践观察点。

(5) 殡仪馆实现绩效改革，从“计件加分”转为“考核减法”。完成全县婚姻登记补领证工作，打造省级婚俗改革试点“姻有德 缘自清”品牌，成立德清县婚姻家庭协会。成立德清县婚姻家庭协会，建设室外颁证基地2个、“1+13+N”幸福驿站13个，开展“跨省通办”便民服务。

3. 目标群体满意度

本次绩效评价群体满意度调查共回收112份有效问卷，目标群体对德清县民政局履职及服务方面的满意度打分为9.64分（满意10分）。

（四）绩效结论

绩效评价结论：经评价组综合评定，2023年德清县民政局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97.76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五）评价发现的问题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完成，如2023年度新增省级引领型农村社区5个，创建省级现代社区3个，未完成年初工作计划；部分自评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如儿童之家建设项目缺少质量和时效指标。

（六）相关意见与建议

提高计划完成度，加快项目进程。建议部门加快推进年初计划的进程，积极稳妥地执行，进一步落实责任机制，以及明确责任科室，完善相关措施，使项目能够如期完成，尽早投入实施；认真分析各业务专项工作，修订完善各专项资金的自评绩效指标，特别是对缺项的数量、质量及时效指标，做到指标表述简单明了，符合工作实际。

附件1：2023年德清县民政局整体绩效评价指标

附件2：2023年德清县民政局整体绩效评价调查问卷统计表